

证券代码：600579

证券简称：*ST 黄海

编号：2014—008

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证券投资者问询事项及其解答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现将证券部门 3 月份接听与解答投资者有关问询事项整理并公告如下。

一、投资者问询事项主要情况

3 月份，投资者关注与问询事项主要集中在本公司股票何时摘星摘帽和证券简称变更进展等事项。

二、本公司解答投资者主要情况

对投资者的问询事项，本公司证券部门努力做到及时接听、耐心解答、认真回复，并做好必要记录。其中，回复情况主要如下：

1、公司股票何时“摘星摘帽”事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只要本公司 2013 年年报净资产为正且满足本次购入的资产（即天华化工机械及自动化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正值等条件，即可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即“摘星摘帽”申请），因此，本公司将在发布 2013 年年报后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即：申请“摘星脱帽”）。

2、公司证券简称变更事项

公司已于 2014 年 2 月 28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工作，公司全称已由“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内容详见公司公告 2014—006），为此，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证券简称变更的相关规定，确定公司拟变更的证券简称，在 2013 年年报公布后，结合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即：申请“摘星脱帽”）事项，适时启动公司证券简称变更的相关工作。

4、其它事项

以上有关公告事项，本公司已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公司网站（<http://www.thy.chemchina.com>）上，同时已通过上证 e 互动平台的“上市公司发布”栏目披露相关信息，投资者可登录以上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九日